



多伦多学员参加圣派翠克游行 游客赞叹

【明慧网】(明慧记者章韵多伦多报道)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七日，加拿大多伦多迎来了第二十六届圣派翠克节游行 (St. Patrick's Parade)，天国乐团连续七年应邀参加了这一年一度的盛大游行。

今年的游行有七十多个团体参加，法轮大法天国乐团和腰鼓队是游行中仅有的华人团体，队伍整齐，乐曲振奋，与市民同乐，沿途受到观众赞赏。游行路线穿过多伦多 Bloor St. 和央街及市政府，加拿大 CP24 电视台现场直播。当天虽然天气寒冷，但阳光灿烂，低于摄氏零度的寒冷天气并没有影响多伦多市民观看游行的热情。七十多个游行队伍，超过两千人参加了游行。吸引了约三十万市民驻足观看。天国乐团和腰鼓队是仅有的华人组成的游行方队，给游行总

指挥布莱恩·法莫 (Brian Farmer) 留下了深刻印象。法莫先生说：“我觉得真的很精彩，很高兴能看到，在游行的路两边，有很多中国人，他们鼓掌、拍照、喝彩，很精彩。”他表示法轮功为社区做出了很大的贡献，虽然知道法轮功在中国是受迫害的，但在加拿大是受欢迎的，所以他们七年都参加了圣派翠克节游行。这次游行的负责人艾伦·洛斯 (Alan Louthe) 表示，今年游行的主题是“汇聚”，通过游行，致力于促进和庆祝爱尔兰所有的东西，同时融入了乐队和来自不同社区的花车，代表多伦多的多元文化多样性。他说：“天国乐团是我最喜欢的 (Tian Guo Band is my favorite)，他们的演奏非常受欢迎，你看看周围观众对他们的欢呼就知道了，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连续七年都邀请他们。”

法轮功学员西澳小镇上传真相

【明慧网】西澳法轮功学员于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七日参加了哈维农夫收获节的市集活动，向当地民众介绍以“真、善、忍”为修炼原则的法轮功以及过去十三年来在中国发生的残酷迫害真相。哈维镇位于西澳首府珀斯市南部约一百四十公里，是一个宁静安详的小镇。当天，小镇的居民与外来的游客络绎不绝，熙熙攘攘很是热闹。这些纯朴的人们不约而同地被法轮功学员们优美的炼功动作以及祥和慈善的能量场所吸引，纷纷驻足观看。当了解到如此祥和的法轮功在中国竟无辜受到共产党的残酷迫害时，他们都感到不可思议并对法轮功学员表示同情。许多人在反迫害的请愿书上留下了他们的签名。



精美的丝网花传递法轮功真相

【明慧网】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四日，法轮功学员应美国印第安纳州难民援助机构的邀请，参加了当地的艺术交流会。法轮功学员于女士手工制作的丝网花吸引了众多的目光，受到来宾的赞叹和好评。而法轮功学员在中国无辜遭受中共迫害的事实更牵动着来宾们的心。

十四日晚，印第安纳艺术交流会在印第安纳波利斯中心举行，热爱艺术的人们集聚一堂，市长办公室相关人员也出席了交流会。会场上展示了油画、素描、丝网花等各种手工艺品。

法轮功学员于女士在会场上介绍了自己制作丝网花的起因：由于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她曾七次被非法抓捕，之后辗转到达了美国。对亲人的思念使她萌发了制作丝网花的想法，也希望通过丝网花把美好带给更多善良的人们。会场的来宾被于女士制作的精美的丝网花所征服，不时发出赞叹。同时对于女士遭中共迫害的经历表示深深的同情，也非常感谢于女士把东方的艺术带到了印第安纳。

法轮功 (又称法轮大法) 是由李洪志先生于 1992 年 5 月 13 日传出的，以“真善忍”为根本的佛家高层次上的性命双修功法，含五套祥和舒展的功法动作。如今法轮大法已传播到世界上 100 多个国家，受到各国的褒奖达上千项，法轮大法主要著作《转法轮》，已翻译成 30 多种语言并可在明慧网上免费下载。



近百位正义律师的千场无罪辩护

【明慧网】公检法系统是中共（中共不等于中国）在迫害中严密控制和利用来对法轮功学员实施非法抓捕、判刑、劳教、关押的迫害工具，中国的整个司法系统和整套司法流程被中共绑架来制造冤案，陷好人于刑罚，完全丧失了法律和司法本身所应具有的功能，而成为中共邪教的私家打手。

在中国大陆司法界，没有任何一个法官、检察官能够从法律上解释，为什么要引用打击邪教的刑法来针对努力按照“真、善、忍”做人的法轮功学员；没有任何证据显示，案中的法轮功学员是如何利用哪个组织的；也没有任何人能够说明，到底是那一条国家法律、哪一项行政法规的实施被案中的法轮功学员破坏了；也没有人能够指证，法轮功学员散发真相材料，又是如何破坏法律、法规实施的；至于说法轮功学员行为有何危害、危害了什么人、为什么要处罚，更是一概无法解释。这就如同指控某人杀人，但是却找不到被害人、找不到杀人的证据一样荒唐。按照中共的法律，所有参与办案的公检法人员已经构成了徇私枉法罪，他们才应该得到法律的制裁。随着中共迫害法轮功的谎言一个个被揭穿，明白真相的司法人士已经在运用手中的权力或借工作之便，向蒙冤受难的法轮功学员伸出援助之手。

近些年来，已有近百位正义律师顶着巨大压力为法轮功学员做近千场无罪辩护。使中共迫害法轮功的非法和邪恶暴露无遗，使具体参与迫害者的种种违法犯罪行为无处遁形。正义律师们从法律角度、信仰角度、法轮功真相的角度、甚至政治角度有理有据有力地全面论证“修炼法轮功无罪，传播法轮功真相无罪”。这里简



部分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的大陆律师（左起）：李苏滨、莫少平、郭国汀、江天勇、程海、黎雄兵、唐吉田、谢燕益、李和平。

单整理一些律师所做无罪辩护的要点，按照中国现行的法律，没有任何一条能用来给法轮功学员定罪，因此所有判决都是不合法的，是欲加之罪。

A：强加在法轮功学员头上的所谓“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在法律上完全不成立，因为构成犯罪的四个要件，法轮功学员的案子全都不具备。

B：定罪法轮功，违反了当今中国的宪法和法律

1，至今中共当局认定了14种邪教组织，没有法轮功，定罪法轮功没有法律依据；媒体炮制的罪名不是法律，不能据此定罪；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对媒体的说辞也不是法律，不能作为定罪依据。

2，违反“法无明文不定罪”原则——这是基本的法制原则。

3、《宪法》是国家根本大法，任何违反宪法的法律、条文都不成立（使用宪法33、35、36条），更不能作为定罪的依据。

C：定罪法轮功，违反了法制基本原则。法轮大法修炼无罪，传播法轮大法真相无罪，任何强加给法轮功学员的罪名都是不成立的。

世纪伪案 惊天骗局

二零零一年除夕，在北京天安门广场上发生了令世界震惊的“天安门自焚”事件。很多人因此对法轮功产生了误解和仇恨，但众多证据表明，自焚是一场骗局。

◆头发和塑料瓶烧不坏？

央视录像中，被大火烧过的王进东，面部严重烧坏，腿上的棉衣烧烂，但他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



◆气管切开能唱歌？

根据医学常识，为防细菌感染，危及生命，大面积烧伤病人要住隔离病房，探视者需穿戴隔离衣帽、手套、鞋套。12岁的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4天后，不但接受“焦点访谈”记者李玉强直接穿便服近距离采访，并且说话底气十足，还对着麦克风唱歌！被海外医学界人士戏称中央电视台“创造了医学奇迹”。注：切开气管手术要把插管伸到声道以下的喉咙里，以便病人可以呼吸。此时病人不能用嘴呼吸，气流进不到声带和喉部，所以病人不能说话。如果病人要说话，需要堵住这个插管，但声音是断断续续、不连贯、漏气的。

气管切开插管示意图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IED）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的证据，没有辩辞。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梅州兴宁法轮功学员黄导明被秘密判刑三年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广东梅州市兴宁黄导明在东莞市的家中遭绑架，恶警抢走一些真相资料、光盘和MP3。恶警称黄导明上明慧网、通过QQ与同修联系而被中共爪牙发现。

当天黄导明被劫持到东莞长安看守所迫害。后来当地公检法对黄导明两次开庭，对他非法判三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将黄导明偷偷劫持到韶关市北江监狱迫害。